

一部新《醒世恒言》

女人如戏

田雁宁
陈舸帆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90152335

一部新
《醒世恒言》

女人如戏

田雁宁
陈舸帆 著



I247.5
1547

(3)
WZ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黄 滔
封面设计:刘梁伟
总体策划:黄成坤

女人如戏

田雁宁 陈舸帆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市老年事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 字数:400 千字 插页:2

1997年3月第1版 1997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0 册

ISBN7-204-03353-1/I · 594 定价: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女人(序)

田雁宁

女人，是文学家永远的话题。

没有女人，尤其是那些或美丽善良柔情四溢，或妖艳邪恶浪荡无羁的女人，也许就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优秀文学作品。

托尔斯泰如此。海明威如此。马尔克斯如此。大岛健三郎亦如此。

女人是滋养文学之树的阳光和雨露。因为女人，文学之树才根深叶茂郁郁苍苍，闪耀着生命和自然的一派灿烂灵光。

正是因为女人，才有了这本书。才有了汹涌的激情和凄楚的冷泪。情与泪，塑造了一尊尊生动迷人的女人雕像，矗立于文学之林，让人欣喜而又感叹。

女人，是人世间永远的小说。

1996年12月19日中午

记于成都之南玉林村

内容简介

商业活力,企业精神,发财欲望,我们面对的世界充满钱币的叮铛声。都市迷情、物质至上、追逐的游戏,都市的每一束阳光都充满物的质性。一个是都市的白领,一个是商场的强人,一个是黑夜比白天多的应召,一个是沉迷爱情的羔羊。四个女人,四种生活,四台悲与喜的游戏,四场情与欲的纷争。在这个爱情已成童话的时代,她们的游戏或浪漫或现实或大喜或大悲,当所有的过程在她们人生中沉淀成一种背后的风景,她们却失却了最初的方向……

第一章

午后的阳光热辣辣的刺眼。

巨大的落地窗外，一切都浮着莫名的躁动和不安。那是一种恨不得将骨头从肉里面剔出来放在冰水里泡一泡的热。

大厅里中央空调发出“嗡嗡”的轻响，把窗内外变成了两个世界：窗外燠热而懒散，里面则是凉爽和忙碌得让人喘不过气。

楚楚下意识地看了看腕上的CARVEN表，淡粉色水晶表面上，指针正指向三点一十七分。

她微微皱起了眉头。

三点三十分有一个重要客户约好了要来，可到现在还看不到总经理汪池华的影子。

今天一大早楚楚就将日程安排表送到了他的大班台上，还特意在这个即将到来的客户栏下作了记号。这个客户一直同这家新加坡独资贸易公司保持着密切联系，贸易金额相当庞大。

汪池华午餐后就离开了公司，楚楚也不清楚他去了哪儿，但现在必须把他找到。

她拿起电话拨汪池华的手机。汪池华的手机却关上了。她

有些奇怪，只好再打他的 Call 机。

放下电话，她拿出化妆袋去洗手间补了一下唇线，上班两个多小时几乎没有歇息的时候，她得不停说话，连喝水的时间都没有。说话多了，便一直担心嘴上的妆。

她仔细勾勒唇线，动作娴熟而快捷。她喜欢自己的嘴。尤其是她做接待，更是希望自己的嘴分分钟都是完美。

SHISEIDO 唇膏在她嘴上温柔地滑动。这种特制的丰润唇膏是男友童印托人从香港带回来的，可以持续四个小时的唇部化妆，特殊的配方使色彩均匀不会扩散，色泽丰润，质地轻盈。当然，SHISEIDO 在名牌中算低价位的了，如果跟着童印就别想用最昂贵的顶级牌子。

名牌对每一个女人都有着不可抗拒的魅力。一想到她和童印一个月薪水还够不上尖东名店橱窗里挂着的那套圣·洛朗时装的零头，楚楚就有些黯然。

虽然她的薪水在这座西南之都的工薪阶层中已经算很高的了，但那些挂在华丽橱窗里的手工制作的高级女装还是让她望尘莫及。

楚楚补完妆，快步回了前台。前台的背后是一块硕大的铜牌，上面刻着“新加坡嘉信贸易有限公司”字样。楚楚每天的工作就是站在铜牌下那堆翠绿的人工植物前亭亭玉立，脸上带着职业的微笑。

刚走进前台，她就看见汪池华急匆匆地从门外走了进来。

汪池华是那种一看就属于成功人士的男人：脸上的表情自信而矜持，很有分寸；衣冠楚楚绝对让人无可挑剔，保养得极好的脸上丝毫不看不出他已是四十出头的人。他对员工向来很大方。

这一点也是最初吸引楚楚进这家公司的地方。在这个越是有钱人越吝啬的城市里，汪池华算是难得了。

但楚楚却对她的老板一向没有好感。从上班的第一天起，她就不得不躲避汪池华那双咄咄逼人的眼睛。这双眼睛让她很不安。不过看在钱的份上，她的工作一向勤恳有加，很受汪池华的赏识，进公司不到一个月就从会计部调到前台做接待。到后来汪池华索性辞掉了原来的秘书，把秘书的工作也派给了楚楚。她坦然地接受了这份让同事羡慕不已的工作，没有半点不安。只要老板付钱，她多做事并没有什么。很简单的经济关系嘛。至于其他事情，想都没有想过。

汪池华走到前台，伸出两根指头在台面上敲了敲，手指上那只硕大的钻戒在顶灯的照耀下灼灼生辉。

楚楚脸上挂着职业的微笑，“汪总，三点三十分你有个约会。”

汪池华盯着她看了看，一副恍然的样子敲敲脑袋，“你瞧，我都差点误了事。”他有些不舍地移开目光，走进经理室。

楚楚松了口气。

为汪池华的离开，也为他没有误了客户的约会。

楚楚很有责任心，老板给了钱，她就得把事做好。这是她做人一向的原则。

几分钟后，楚楚把客户引进了汪池华的办公室，又沏了一壶上好的龙井，放在茶几上，带上门走回了前台。

电话铃响。

“你好，嘉信公司……”楚楚像机器人一样重复着标准的普通话。像这样的开头话，她一天中不知要说多少遍，但她微沙的

噪音听上去却是很有感性的。

“楚楚！”是童印低沉的声音，在所有的电话声音里，童印的声音最具特色也最有磁性。

楚楚拿着话筒以沉默回答他。

他们已有整整一周没有见面。从那次他们拌嘴后开始。这是他们同居两年的时间里冷战时间最长的一次。受惯娇宠的楚楚居然被童印冷落七天，她的鼻子酸酸的。

“楚楚，是我不好……”他停了停，似乎在等她的反应。楚楚一手持着话筒，一手不停地拨弄着台上的铅笔。

“楚楚，你在听吗？楚楚……”童印提高了嗓门，有些急了。楚楚还是不紧不忙地玩着铅笔。男人越是慌乱女人越是镇静。这是女人克敌制胜的一大法宝。她们喜欢看男人着急的样子，喜欢这种只有两个人才能体会得到的感觉，并在这种感觉中得到满足。

“楚楚，你听我解释好不好？”童印的声音很低调地软下去。每次他们吵嘴后童印都是这一套。可这一套很管用，屡试不爽。

“你还记得打电话？”楚楚忍不住开口了，声音冰冷冰冷。

“我们去了川东一个山区拍专题片，整整呆了七天。那鬼地方连个电话也没有。我这刚刚下火车……”童印开始唠唠叨叨起来。他在经济电视台专题部做记者，成天东颠西跑。

想到他在外面的辛苦，楚楚软下来。“什么时候回家？”

“我现在回台上，交待一下就回来。几天没有吃你烧的菜了，好想。”

一周的委屈一下子被他的话冲得无影无踪。楚楚纤长的手指抚摸着嘴唇，它是她身体中最敏感的部位，情绪舒展时，连线

条都展示着艳丽，受到打击时，立刻枯萎。楚楚的眼睛有些湿了，“我等你。”然后收线。

台上另一端的对讲机传来了汪池华的声音：“楚楚，去财务课把上个月的报表拿来。”

楚楚答应了一声，掏出面巾纸沾了沾有些湿润的眼睛，向设在楼上的财务课走去。

财务课的房间里冷气很足，用纤维板隔成了一个个工作间，里面全是清一色的女性。她们日复一日地坐在 COMPO 电脑前敲着一串串枯燥的数字和表格，涂成各种颜色的手指在键盘上忙碌而有序。

楚楚敲开了一间挂着“课长室”铜牌的门。李奇正在办公桌后埋头写着什么。她走上去，“嗨。”

李奇抬起头看了看她，挤出一丝勉强的笑，却没有开口。李奇是公司里她最知心的朋友，即使有了童印，她也有很多时间同李奇在一起，逛街、购物、外出旅游。

但李奇今天看上去很糟糕。脸白得像她身上那件白绸衬衣，使她施了重彩的嘴唇更加鲜艳欲滴，有一种令人心悸的不安。

“你怎么了？”楚楚走过去，摸摸她的头。“又跟洪凯吵嘴了？”她心里坠坠的，口气却装得很轻松。

李奇点点头，泪水一下子夺眶而出。楚楚握住她冰凉的手，“好了，No Problem, Baby(没什么，宝贝)！你看我跟童印，还不是经常吵。吵过了也还不是一样过。”她凝视着李奇，握住她的手用了用力，似乎想把她的坚强传递过去，“开开心好不好？”

李奇止不住泪水，头发绝望地摆成一条条苍白的弧线，“这次不一样的。他说要和我分手，就是刚才……”

洪凯是李奇相处了四年的男友。这四年一直就是磕磕碰碰不断，也许是李奇太过珍惜的缘故。即使是最知心的朋友，楚楚也无法在这一点上给她任何提示。四年，一个不短的时间，也是李奇最长的一次爱情。李奇在任何事情上都能果断干脆，除了爱情。

楚楚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看着好友苍白的面孔，她除了同情与安慰，再也拿不出什么来减轻她的痛楚，“事情已到了这个地步，开心也好，难受也好，一切都会过去的……”她说着这些苍白的话，连自己也不能相信。要是她和童印也有这么一天，她又能比李奇表现得坚强一点吗？

李奇镇定下来，拿面巾纸擦干眼泪，声音哑哑的，“有事？”

“老板让我来拿上月的财务报表。”

李奇站起身，走到文件柜前拿出一个文件夹递给她，“全在里面。”

楚楚接过来，无言地向门口走去。

“楚楚……”

她转过身，李奇无助地看着她，“晚上陪我去喝酒，好不好？”

楚楚心里跳了跳，“我晚上没空……”她顿了顿，“童印回來了。”

李奇脸上掩饰不住的失望。

她几乎忍不住就要答应她。但她终于没有说。“你的脸好难看，快去补补妆，乖乖的，啊！”她迅速转过身，不忍再看李奇，快步走了出去。她只比李奇大一岁，却无意中成了李奇倚靠的支柱。欢乐和悲伤的支柱。李奇的家不在这里，她对楚楚的依恋甚至超过她的母亲。

在异乡谋生的人心中都得有支柱，都得有依靠。这种关系将她们联系在一起，构成她们友情牢不可破的基础。但在这种事情上她无能为力。任何人都无能为力，即使是最好的朋友。

感情世界只能容下两个人，她不愿意将自己的意愿在她心中留下哪怕是最善意的建议。除了安慰，她找不出还有什么方法可以让李奇能够恢复靓丽的本色。时间，只有时间可以让她忘却，即使这个过程遥远而漫长，岁月的流逝总会将过去的种种悲欢清洗得模糊不清。忘却是一种痛苦。活在记忆里也是痛苦。

楚楚走进经理室。一阵浓浓的烟雾在宽大的房间里弥漫。楚楚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咳嗽。汪池华正同客户谈着什么，脸色十分沉重，不停地抽着烟。楚楚把报表放在汪池华面前，退了出去。

一直到下班，她的脑子里都盘旋着李奇那张苍白的脸。虽然脸上还挂着很职业的微笑，可心里已没有了接到童印电话后那种轻松。

在回玉林小区那套公寓房前，她特意弯到菜市买了一大堆菜，气喘吁吁地提着上六楼。

即使是成都最高级的小区，楼层也一般不会超过七层。这为房地产商省下了一大笔安装电梯的费用，却完全没有想到这些花了不少钱住进来的住户的便利。这套两室一厅的房子是一年前他们租下的。在这之前，他们住在二环路外城乡结合带的一间居民房。那段日子他们最清贫却也是最开心。现在经济条件好了许多，但以前那种浓得化不开的情却无意中变得陌生起来。

这个世界变化得越来越快，连爱情也不例外，如果不小心保存，保质期就结束得越快。

她同童印的保质期会有多长，能有多长？

她一步步向上走着。到六楼一共有 94 级台阶。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她有了这个数台阶的习惯。这个习惯让她在路灯时常坏的夜晚可以轻松地上下楼。

67,68……

每层楼道的防盗门都紧紧地闭着。这是一种设计繁复、做工极精的防盗门，统一的式样、统一的颜色，连猫眼安装的位置都是一样。正是下班烧饭的时候，透过铁门也能听见油锅滋滋的声音。不知谁家的音响开着，一串串被铁门挤扁了的音符在楼道里无力地呻吟。

她在这个地方已住了一年多，可一个人也不认识。每个人都将自己锁在那一扇扇铁门后，拒绝小偷也拒绝交往拒绝亲情拒绝朋友。他们在猫眼里打量铁门外那一方变形的天空，将内心的无端不安维持在铁门上，冰凉的铁门让他们得到一种虚无的安全感。现代社会，人与人身体的距离近得不能再近，而心与心的距离却越来越远。这是进步，还是悲哀？

88,89……

楚楚加快了脚步，鞋跟在空旷的楼道里发出忙乱的声音。她觉得每个猫眼后都有一双眼在窥视她。逃也似的上了六楼，站在自己那扇门前她才松了口气。

她把手上那堆菜放进厨房，然后换上一套宽松的衣服，在沙发上休息了一下。打开冰箱，楚楚微微叹了口气。冰箱里空荡荡的，这一周来她都没有心思一个人做饭吃。在认识童印以前，楚楚从来没有下过厨房。但现在她已能烧得一手好菜，每次都让童印吃得赞不绝口。楚楚并不相信拴住男人的胃就能拴住男人的心，她只是喜欢看童印美美地吃着自己做的饭菜。

楚楚选了一张肯尼基的萨克斯 CD 放进音响，用绸带把头发扎在脑后，一头钻进厨房忙碌起来。

七点钟的时候，她已经弄出了一大桌丰盛的菜肴，还特地拿出一支轩尼诗放在最醒目的地方。

童印应该回来了嘛，她一边收拾略有些凌乱的客厅，一边想。

这套两室一厅的公寓房被楚楚装饰得风情万种。装修绝不奢华，但看上去很舒服，有一股浓浓的家的味道。这正是楚楚想要的。

桌上的菜渐渐有些冷了。童印还没回来，楚楚的心也慢慢有些冷。

她端了一杯饮料，坐在沙发上一动不动地等。

电话铃响。

“楚楚，台上有任务，我今晚不回来了，你自己先吃吧。”听得出来童印的声音里很不安。

楚楚一句话也没说就挂了电话，怔怔地看着面前那桌丰盛的晚餐。

这种情况时常有。虽然她理解他的工作，但想到自己费心准备的晚餐落得这样结局，还是忍不住失望的一阵心酸。

收拾得干净整洁的房间显出一派温馨，空气中还散发着楚楚特意喷的香水味，肯尼基的萨克斯在房间里柔柔的飘，但面对这一切的只有她一个人，楚楚突然觉得自己身上一阵发冷。

闷闷地在屋子里坐了一会儿，她觉得再也受不了了，于是换了一套衣服，打开门走出去。

楚楚在大街上漫无目的地游逛。夜晚的都市放荡而艳丽，一切浮华和虚荣都被霓虹灯的闪烁所掩盖，人们在夜色的装饰下肆无忌惮地上演追逐与被追逐的游戏。

她被一种莫名的心烦所驱使，走进了一间酒吧。

这是一对情人经营的酒吧，离她的住处并不远。老板娘看上去很年轻。酒吧的布置很前卫，一大堆不知从哪儿弄来的巨大的输汽管道在酒吧的顶上横七竖八排成一种颓废的美。光这一点上，就不知比那些用原木或竹条装饰得不伦不类的酒吧要出奇得多。

在一些楚楚感到黯然的夜晚，便会约上李奇坐酒吧。她们有着与众不同的习性，又处在唯美的年龄，自然就比较善于制造一种适合心情的气氛，爱坐酒吧而讨厌卡拉OK。

这间酒吧在这座城市很有名气，云集了所有自我感觉特别良好的人：伤感的诗人，颓废的艺术家，狩猎美色的登徒子，新贵的暴发户和涉世未深而讲究气氛的大学生。他们在这里能够找到自己的位置，可怜自己的处境和心情，释放所有的不安与欲望。这儿提供了最佳的舞台，让他们可以尽情发挥。

楚楚坐在吧台旁，要了一盏司威士忌，冰块堆积在琥珀色的液体里，是冰冷的华丽。让她觉得自己是成熟的。她从手袋里拿出一盒紫罗兰香烟，手指弹弹烟盒，烟支跳出，她用牙齿咬住、点火，动作熟练优雅，优雅得像在演示。

同童印第一次吵架后，楚楚就学会了抽烟。但真正上瘾是这几个月，和童印吵得越厉害，烟也吸得越凶。细长的烟身，修长的手指，涂着蔻丹的指端，琥珀色的威士忌，嘴上那一点红星，在酒吧轻浮的空气中看上去像一个虚幻的梦。

漆成红色的输汽管在空中横成一种压抑的凝重，无数涂着摩丝向后梳得整整齐齐与肮脏披肩长发与迷人的大腿与络腮胡与红唇与美酒与震耳欲聋的摇滚张狂交织。桌上玻璃杯里的蜡烛制造刻意虚伪的浪漫。这里不是轻声曼语互诉衷肠的地方，约翰·列侬与迈克·杰克逊吞噬了所有的声音，语言变得多余，一切在手势和眼神中交流，烟雾在头上放荡四溢，酒在胃里安慰真真假假的寂寞与空洞。这儿释放一切感觉，沉沦所有情绪。

楚楚夹烟的手撑住下巴，与吧台面构成倾斜的三角。酒在手上，冰块与杯壁叮铛的撞击脆弱而心悸，她冷着脸，把自己沧桑成一道风景，却掩不去眉间隐隐的无助。长长的烟灰落在碟子里，像干枯的爱情，冷漠而苦涩。

令楚楚有些失望的是，她没有看见李奇。这同时又让她有一种轻松。她不知道该怎样向李奇解释自己一个人坐在这儿。她无法解释。就像她无法解释她与童印该怎样继续一样。

与童印认识是在三年前公司的一次新闻发布会上。经济电视台派来两位记者，其中一个就是童印。但楚楚那时根本没有留意他，只是出于礼节交换了名片。真正的认识是在一个朋友生日 Party 上的再遇。童印在 Party 上唱卡拉OK，成了那次 Party 的高潮节目。那些要命的情歌加上童印穿着靴子牛仔裤和 T 恤，高高的个子帅得要命。楚楚和他闪电般的恋爱。他们走在一起，是大街上最典型的天造地设。

但天造地设并不就是天荒地老，古典爱情才子佳人的故事早已不再延续。这是一个物质膨胀的时代，官能享受至高无上，即使是他们最如火如荼的时候，楚楚也对他们的结局有清晰的预见，热烈之后必分道扬镳各自找自己的结婚对象。因为童印远

不是楚楚成家的合适人选，他供不起别墅小车，养不起打算挥霍一辈子的女人……

她和童印的爱也首先建立在感情和身体的交流上。对她和她这一类的女孩子，生活的每一束阳光都充满物的性质。童印绝对是一个好情人，只可惜他没有足够雄厚的物质基础，这就让他们的爱情只能建筑在一片沙砾上，随时有坍塌的可能。在这个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挤满大街小巷的城市，守着清贫的四壁与情人追寻罗曼谛克的故事早已成化石。公主与贫儿只能在童话中相恋成真。没有人对此提出异议，尽管他们悲叹。

然而楚楚太年轻了。她不要去想分手那一天，只要眼前的每一刻是快乐充实。哪怕这快乐只是汪洋中的一条船。

那时候，她和李奇都把自己的男友扔在家里，到这儿来泡酒吧。她在吧台上给等在家里的童印打电话，“我和李奇有约会！”语气很有股豪气。童印总是羡慕不已地问：“我也来好吗？”楚楚毫不犹豫地拒绝他，但在挂电话的时候总要送上一个响亮的吻。

喝得微醺之后在酒吧外道别，然后赶快回家。走在冷清的街上，想到童印在家里等，被窝也捂热了，晾在阳台上的衣服还没收，心里就又急又暖。

那些日子美丽而温暖，可是昨日已无法再见。李奇的故事在楚楚心里沉淀，演示成她与童印不祥的脚注。

楚楚的心痛起来。为李奇，也为自己。

如果有一天，她与童印分手，会是什么样子？她追求的到底是什么？又能追求到什么？她不愿想也不敢想，即使她知道那一天总会到来。

边上有一对大学生模样的男女。男生高高大大，女孩子乖巧